附件1

第八届粤港澳大湾区学校设计作品展

暨第十届广东省高校设计作品

学院奖双年展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宗旨

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，加强粤港澳地区学校艺术共建，搭建三地大学师生深度交流平台，提升三地青年师生的文化认同感与社会责任感，激励和引导广大师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1. 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广东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广东外语外贸大学

协办单位：粤港澳高校创意艺术联盟

粤港澳大湾区美术与设计教育发展联盟

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美术与设计教育专业委员会

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

三、活动参与对象

（一）广东省高校师生

（二）香港、澳门高校师生

四、内容及分组要求

（一）作品内容

展示作品健康向上，突出设计教育教学成果、设计教学与文化发展的有机衔接，反映创新思维、创新能力和专业特色。反映粤港澳大湾区新时代人文精神和建设发展成果，体现粤港澳三地师生爱国、爱港、爱澳情怀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岭南特色文化等相关内容的作品均可参评。

（二）作品分组

本次展示作品分教师组和学生组。

五、作品及报送要求

（一）作品类别及要求

参评作品可选送视觉传达设计（海报设计、包装设计、书籍装帧、插画设计、IP设计）、环境设计（室内设计、园林设计、建筑设计、公共艺术）、产品设计（工业设计）、服装与服饰设计（服装设计、珠宝设计）、数字媒体艺术（新媒体艺术、UI、游戏设计、影视动画、艺术与科技、短视频）、工艺美术（陶瓷艺术设计）等。参评作品须为2024年6月以后创作设计的作品，且没有参加过由广东省教育厅主办的相关活动评选。

（二）数量比例

以高校为单位统一报送，每个高校报送作品不超过50件，广州美术学院报送作品不超过100件。每人限报2件，所报送师生作品比例控制在1:10，同1件作品一般不超出3名作者，学生作品指导教师限1人。

（三）文件尺寸

初评作品需提供数字文件参评。其中图像文件要求：JPG格式，长、宽不超过2560像素，不低于1440像素；视频文件要求：MPEG或AVI格式，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。

复评作品要求：平面类作品装框后长180CM×宽180CM以内；三维立体、手工艺及综合材料类长、宽、高180CM以内，重量不超过100公斤。特殊尺寸作品须提前向承办单位提出书面申请，批准后方可参评参展。

（四）评选办法

分初评和复评两个阶段，由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进行评选。初评阶段采取数字图像或视频的形式进行，复评阶段采取评选原件的方式进行，并按评分排名择优展示。

（五）报送方式

初评采用系统报送方式，各高校以学校为单位提交作品电子材料和高校参评作品清单（附件2），系统报送网址：<https://gdmybmxt.jmxy.cc/dwqsnz27>（报送截止日期2025年9月30日前）。复评须报送原件进行参评，具体报送方式另行通知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分组别按报送作品数的60%进入复评，按进入复评作品总数的15%、30%、55%评选一、二、三等奖，获得一、二等奖的学生作品指导教师颁发指导教师奖，并根据各高校组织开展情况颁发优秀组织奖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各单位务必按照规定时间和要求报送相关资料或作品，无论何种原因逾期未送达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参评资格。

（二）进入复评的作品送展前须提前装裱装框后方可报送，费用由作者本人负责；贵重手工艺作品及细微易损作品，送展前须自行采取适当的防护和固定措施，具体要求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所有作品在撤展当天由各参评单位自行联系承办单位领回，运输费用自理，未及时领取视为自动放弃，由承办单位自行处理。

（四）省教育厅对参展作品有展览、研究、拍摄、录像、宣传、出版发行以及对展品进行相应调整等权利，如内容或形式不符合要求的作品有权拒绝参评、参展和收录画册。

（五）投稿作品必须为作者原创，如发现参展人员身份不符或参赛作品存在剽窃、侵权和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的，主办方有权撤销该作品的参展权，收回奖励荣誉。参展作品的肖像权、名誉权、署名权、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负责，主办方和承办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。

（六）本次活动不收取高校和师生任何费用。其他未尽事宜，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。